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办理结果：A类

贵教复〔2024〕23号 签发人:黄光文

贵港市教育局对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

第20240146号提案的答复

张玲、陈侃、刘彩容、刘敏、邓莉莉、吴先华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中小学心理危机干预的建议”的提案，交由我单位办理，经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现答复如下：

一、工作现状和进展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围绕构建青少年心理健康护航体系、提升服务能力开展了多项工作。**一是**贯彻落实政策精神，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十七部门印发《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完善工作机制，构建教育网络，形成了全员重视心理健康教育、人人参与心理健康教育、合力共抓心理健康教育的崭新工作局面，促进我市中小学生快乐健康成长。**二是**加大心理援助专业人员队伍建设，会同相关部门加大心理健康从业人员的培训和继续教育。**三是**加强心理健康知识科普宣教。组织开展多渠道、多种形式的心理健康宣传活动，传播心理健康科普知识，引导全社会共同关注青少年心理健康问题。

二、关于所提建议的答复

**（一）关于抓深落实“双减”政策，加强补课监督执法**

中央下发“双减”工作文件后，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迅速行动，成立由市教育局等23个相关部门单位组成的“双减”工作领导小组，市教育局成立全市教育系统“双减”工作专班，有序合力推进工作格局，将“双减”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和重大民生工程抓好落实。制定印发《关于全面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的实施方案》《贵港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落实校内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贵港市外培训机构管理实施细则》《贵港市关于从严治理校外培训机构工作方案》《贵港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作业设计与实施指导意见（试行）》等配套文件，为落实“双减”提供制度保障。贵港市教育局高度重视“双减”工作。**一是**统筹协调推进，全面规范校外培训行为；**二是**加强学校作业管理，提高作业育人效能；**三是**深化“高效课堂”建设， 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四是**提升课后服务水平，推动育人服务提质增效。通过四个方面，深入推进全市“双减”工作全面落地，有效减轻学生学业压力，基本解决学生睡眠不足问题，学生及家长对校内减负提质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二）关于加强家校联系，合力及时解决存在问题**

家校医社四联动，全市中小学校100%开办家长学校，2023年，全市家长学校共建1191所，选派一批师德师风好、责任心强，且具有教育教学经验的教师，到结对共建的社区（村）家长学校担任家长学校家庭教育指导志愿教师共1375人，利用家长学校平台，向家长科普科学的、积极健康的育儿知识、理念与技巧，帮助修复、改善亲子关系，保障青少年的身心健康。

教育、民政、团市委、妇联等部门联合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帮扶，加强重点学生家庭走访。网信、教育、公安、宣传、信访等部门针对网上进行恶意炒作的问题，及时介入举报限流。

**（三）关于完善心理危机干预协作机制，加强问题解决能力**

近年来，我局高度重视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工作。**一是**市、县教育部门成立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组建我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市教育局聘请2人担任市级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研员，强化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教研和指导。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成立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其中，校长为组长，分管德育工作的副校长为副组长，组员由政教处、教务处、校办、总务处、保卫处、团委、心理辅导室各部门负责人构成。

**二是**为加强我市心理危机干预学科发展，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后群众心理健康问题，我市心理危机干预队于2019年9月成立，主要成员由市卫生健康委、教育局和公安局选派专家组成。成立心理援助热线0775-4200330，面向广大市民，尤其是学生群体，进行免费电话咨询以及解答。有学业困扰、社交障碍、情感烦恼、亲子矛盾、工作压力、心理危机、言行冲动偏激、急性心理创伤等困扰时均可拨打此热线寻求心理帮助。市人民医院、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三医院贵港医疗区、贵港安澜精神病医院等7所医院开设心理门诊，满足学生对心理健康服务的需求。

**三是**学校规范开展心理危机排查。为提高青少年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水平，提高教育的针对性，对有心理危机的学生早发现、早干预、早治疗，减少学生心理危机事件的发生，确保校园的安全稳定，自2021年以来，市教育局每学期开学初发文《关于在全市开展学生心理危机排查与干预行动的通知》，要求各中小学校开展学生心理排查和干预。各学校通过MSSMHS（中学生心理健康量表）、MHT等心理学量表测评，谈心谈话、家庭走访、观察反映、关注学生的草稿纸、作文、微博、微信记录的信息等来进行跟踪排查。明确排查的重点对象、排查的方法、排查的结果处理方式和注意事项，建立心理危机学生动态信息库。对于有心理危机学生，各学校制定心理危机干预工作方案，及时转介疑似患有严重心理或精神疾病的学生到专业机构接受诊断和治疗，防止学生因心理困扰引发心理疾病、行为问题和危机事件。每月动态监护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

**四是**加强12355青少年服务平台建设，整合多方资源，鼓励支持更多青年加入社工师及心理咨询师行列，储存心理服务工作人才后备资源。截至目前，依托贵港市青少年心理健康辅导中心、广西正大五星律师事务所、广西骏建专家队伍220人，其中法律专家182人，心理专家24人，专家队伍中持社工证4人。联合多部门推动专门学校建立，培育、引入相关社工机构、社会组织对涉罪未成年人及部门校园施暴者提供个案服务，从心理、法治、融入社会等方面进行教育和矫治，以社工服务的形式探索专门学校教育模式，尽早挽救“问题少年”。

**（四）关于开展课程及活动，加强心理健康知识科普宣教**

**一是**加强学生的心理疏导和辅导。对于普通学生群体利用本校、本县（市、区）心理辅导教师资源，充分利用导师制，为有需求的学生提供心理咨询和疏导，目前，全市有1044名校长总导师、1.67万名班主任导师、4.62万名小组导师的导师队伍，2023年，贵港市共导护重点关注学生约7.8万人次。对于有心理危机学生，各学校制定心理危机干预工作方案，及时转介疑似患有严重心理或精神疾病的学生到专业机构接受诊断和治疗，防止学生因心理困扰引发心理疾病、行为问题和危机事件。

**二是**充分发挥课程活动育人功能。明确要求各校开足开全心理健康课程，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制定好学校心理教育和安全教育的工作计划，普通中小学各学段至少安排一个年级每两周开设1课时心理健康活动课，并纳入课表；打造“思政课+心理健康”的育人模式，将心理健康教育渗透到学科教学中，帮助学生正确处理人际关系，引导学生正确地了解自己、悦纳自己并能客观地进行自我评价，培养学生乐观、向上的心理品质，促进学生人格的健全发展；要求所有年级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以上心理健康教育为主题的班团队会和1次有针对性的心理健康教育和生命教育专题活动，做到全覆盖、不断线。市教育局积极与相关部门协作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积极营造良好的校内外环境，定期开展艺术节、科技节、读书文化节、心理健康月、运动会、团（队）活动、校外研学、校外社会实践等活动，丰富中小学生的课余生活，充分调动学生主体性，引导学生积极主动关注自身心理健康，培育学生自主维护自身心理健康的意识和能力，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三是**部门协同开展形式多样的专题活动。2023年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教学技能比赛、“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心理励志公益讲座、主题班会、心理健康竞赛活动，重点开展“生命意义”“情绪调控”“压力管理”等主题教育活动5220场次。贵港市中小学校开展家庭教育主题活动1.94余万场次，开展“万名教师进万家”大家访活动，组织5万名教师深入约18万户学生家庭开展家访活动。与市妇联、市广播电视台联合举办的家庭教育专题广播栏目《让爱住我家》、“让爱住我家——相约遇见”家庭教育公益活动，至今已连续开播193期。发挥12355青少年服务效能，2023年以来共受理个案转接工单12个，走进学校开展心理健康讲座22场次，开展12355中高考减压讲座68场次，服务3.7万多人次。开展“青春自护·平安春节”青少年自护教育活动，深入高铁站、汽车站、菜市、小区等宣传心理健康知识，发放手册，惠及青少年10万余人。

三、下一步工作目标和计划

你们提出的建议针对性强、措施具体，对今后完善我市中小学心理危机干预机制具有重要借鉴意义。下一步，我局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一）进一步加强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体系建设。**每年对新生进行心理健康专项筛查，做好学生清单式心理排摸，建立“心理危机”学生“一人一档”。要先后出台《中小学校学生心理危机识别与干预工作实施方案》《中小学校特殊学生关爱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建立校领导和教师与“心困生”双结对制度，定期加强相关危机预防和干预工作。

**（二）进一步加强学校心理辅导室的建设工作和课程建设。**我局将不断加强投入，积极组织学校创建规范化、标准化心理辅导室。按照《中小学心理辅导室建设指南》要求，规范和加强心理辅导室建设与管理，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建好心理档案，充分发挥心理辅导室在预防和解决学生心理危机问题中的重要作用。各校要建立专兼职心理教师队伍，重视心理教师的专业化培训，在教师培训中增加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危机的内容，将心理健康课程纳入学校课程体系，常态化开设心理健康教育辅导课，充分发挥课堂主阵地作用，确保小学各年级每学年不少于 12 课时，中学每班每月不少于2课时，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面向全体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专题讲座，同时注重安排形式多样的生命教育、挫折教育等，以长课、短课、微课等多种形式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活动。

**（三）进一步加强心育队伍建设，提高学校心育科学实效。**教育局将按照上级相关要求配足配齐各校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幼儿园、各中小学继续推进德育心育一体化，将心理健康教育培训列入师资培训计划中，将心理健康课程纳入学校课程体系，建立心理委员－班级－年级－学校四级预警机制，定期开展学生心理筛查评估，做好学生心理实时监测和及时干预工作，保障相关工作经费，开足开齐开实心理健康课程，并将心理健康教育纳入学校工作考核。同时教育局将与卫健部门共同做好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整合各方力量，积极调动区内医疗机构心理咨询师的积极性，依托市心理健康协会，各校之间开展校际交流，加大帮扶指导相关专业性工作力度，发挥初高中核心专职教师、名优教师队伍作用，利用教研大组活动、加强教师培训等研训合一方式进一步提高心理教师专业化水平和完善师资队伍建设。

**（四）建立区域性中小学心理辅导中心。**各县（市、区）教育局和各教育片区要结合本地实际情况，积极建立区域性中小学生心理辅导中心，做好常态化心理服务工作。探索建立区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共同体，建立联席工作机制，构建校际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联盟，加强片区校际合作创新、互援联动。

**（五）建立完善的转介机制。**对已经发现患有严重心理危机、无法正常学习和生活的学生，要及时通知家长，转介到医疗机构进行治疗，并建立跟踪反馈制度。各地、各校要注重医教结合，加强与卫生健康部门的协同联动，建立精神卫生医疗机构对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及心理危机干预的支持协作机制，争取专业力量为所在区域提供医疗帮助。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你们对贵港市教育局工作的关心支持。

 贵港市教育局

 2024年5月31日

（承办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徐艺菁，0775—4573028）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